

宁波市质量技术监督局

市质监局关于召开液化石油气钢瓶 检验工作会议的通知

各液化石油气钢瓶检验单位、各液化石油气钢瓶充装单位：

为认真贯彻执行《气瓶安全技术监察规程》（TSG R0006-2014）安全技术规范，进一步规范气瓶检验工作质量，切实防范气瓶安全隐患，经研究，决定召开液化石油气钢瓶检验工作会议。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会议内容

- 1、通报我市近期发生的煤气泄漏燃爆事故；
- 2、介绍液化石油气钢瓶瓶阀有关设计使用年限问题；
- 3、介绍宁波市气瓶监管系统中有关检验信息录入修改情况；
- 4、明确液化石油气钢瓶定期检验中瓶阀更换有关工作要求。

二、会议时间

2017年2月9日（周四）上午9:30，时间半天。

三、会议地点

市质监局四楼会议室（王隘路28号）

四、参加对象

市特种设备行业协会气瓶分会、各液化石油气钢瓶检验单位、宁波兴光液化气有限公司、鄞州煤气有限公司、奉化煤气有限公司、余姚煤气有限公司、宁海华山煤气有限公司、象山华润燃气有限公司等有关负责人。

会议邀请宁波金佳佳阀门有限公司参加。

五、有关事项

请各单位准时参加会议，不得缺席。往返途中注意安全。

联系人：毛志达，联系电话：87873574，18888678175

